2023年海口市美兰区演丰镇
公用事业中心单位预算

目录

1. 海口市美兰区演丰镇公用事业中心概况
2. 主要职能
3.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单位公开没有这部分内容）
4. 海口市美兰区演丰镇公用事业中心2022年部门（单位）预算表
5.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6.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7.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8.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9.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10. 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11. 部门（单位）收支总表
12. 部门（单位）收入总表
13. 部门（单位）支出总表
14. 项目支出绩效信息表
15. 海口市美兰区演丰镇公用事业中心2022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16. 名词解释
17. 海口市美兰区演丰镇公用事业中心概况
18. 主要职能

主要承担辖区内城市园林绿化、环境卫生、镇级市政道路、路灯等设施管理和服务的职能。

第二部分 海口市美兰区演丰镇公用事业中心2023年部门单位预算表

**（此部分内容即为部门或单位预算公开表）**

第三部分 海口市美兰区演丰镇公用事业中心2023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海口市美兰区演丰镇公用事业中心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海口市美兰区演丰镇公用事业中心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301.23万元。其中，收入总计301.07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收入301.07万元、上年结转0.16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本年收入0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支出总计301.23万元，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支出16.53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3.74万元、城乡社区支出261.04万元、交通运输支出0.16万元，住房保障支出9.76万元，结转下年0万元。

二、关于海口市美兰区演丰镇公用事业中心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规模变化情况

海口市美兰区演丰镇公用事业中心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301.07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45.82万元，主要是减少创建国家级卫生镇及省级健康镇经费。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支出16.53万元，占5.5%；卫生健康支出13.74万元，占4.6%；城乡社区支出261.04万元，占86.7%；交通运输支出0.16万元，占0.05%；住房保障支出9.76万元，占3.2%。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11.02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56万元，主要是人员变动。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5.51万元，为2023年新增加项。

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3年预算数为4.95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0.17万元，主要是人员变动，社保基数调整。

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3年预算数为8.79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2.4万元，主要是社保基数变动，人员经费相应调整。
2.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146.04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9.78万元，主要是人员经费增加。
3.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7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10万元，主要是公共设施维护设施稍有减少。
4.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2023年预算数为45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23万元，主要是减小环境卫生整治力度。
5. 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公路养护（项）2023年预算数为0.16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44.02万元，主要是公路养护项目减少。

9.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3年预算数为9.76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2.29万元，主要是社保基数调整，住房公积金基数增加。

三、关于海口市美兰区演丰镇公用事业中心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海口市美兰区演丰镇公用事业中心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为133.57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26.81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等。

公用经费6.7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专用燃料费等。

四、海口市美兰区演丰镇公用事业中心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一）海口市美兰区演丰镇公用事业中心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0万元。

（二）海口市美兰区演丰镇公用事业中心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0万元。

五、关于海口市美兰区演丰镇公用事业中心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规模变化情况

海口市美兰区演丰镇公用事业中心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收入0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城乡社区支出（类）支出0万元，占0。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公共设施（项）2023年预算数为0万元。

六、关于海口市美兰区演丰镇公用事业中心2023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原则，海口市美兰区演丰镇公用事业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政府性基金收入、其他财政资金收入、事业收入等；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外交支出、国防支出、公共安全支出、教育支出等。海口市美兰区演丰镇公用事业中心2023年收支总预算301.23万元。

七、关于海口市美兰区演丰镇公用事业中心2023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海口市美兰区演丰镇公用事业中心2023年收入预算301.23万元，其中：上年结转0.16万元，占0.05%；经费拨款收入301.07万元，占99.9%；政府性基金收入0万元，占0%；专项收入0万元，占0。比上年预算数减少57.62万元，主要是创建国家级卫生镇及省级健康镇经费的减少。

八、关于海口市美兰区演丰镇公用事业中心2023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海口市美兰区演丰镇公用事业中心2023年支出预算301.2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33.57万元，占44.34%；项目支出167.66万元，占55.66%。比上年预算数减少57.62万元，主要是创建国家级卫生镇及省级健康镇经费减少。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行政单位、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需说明，其他单位不需要说明）

本单位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3年海口市美兰区演丰镇公用事业中心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海口市美兰区演丰镇公用事业中心共有车辆0辆。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3年海口市美兰区演丰镇公用事业中心15个项目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301.07万元、政府性基金0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行政事业单位用于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八、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独生子女奖励金、其他等。

九、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培训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会议费、福利费、物业管理费、维修（护）费、其他等。

十、项目支出：指各部门、各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